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FACTSHEET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一瞥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促进国际金融稳定和货币合作。它还推动国际贸易发展、促进高水平就业和可持续经济增长以及减少世界上的贫困。基金组织由 189 个成员国治理并对这些成员国负责。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简称“基金组织”，是于 1944 年 7 月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布雷顿森林召开的一次联合国会议上构想建立的。参加此次会议的 44 个国家试图建立一个经济合作框架，避免再次出现加剧了 20 世纪 30 年代大萧条的竞争性货币贬值。

基金组织的责任：基金组织的主要宗旨是确保国际货币体系，即各国（及其公民）相互交易所依赖的汇率体系及国际支付体系的稳定。

监督：为了保持稳定，防止国际货币体系发生危机，基金组织通过一种称作**监督**的正式系统，对国别政策以及各国、地区和全球经济和金融发展进行检查。基金组织向 189 个成员国提供建议，鼓励有利于促进经济稳定、减少对经济和金融危机的脆弱性以及提高生活水平的政策。它通过《世界经济展望》定期提供其对全球前景的评估，通过《全球金融稳定报告》定期提供其对金融市场的评估，通过《财政监测报告》提供其对公共财政发展的评估，还出版一系列地区经济展望。

资金援助：基金组织的融资为成员国纠正国际收支问题提供喘息空间。通过与基金组织密切合作，成员国当局就基金组织支持的贷款制定调整规划。是否继续提供贷款支持取决于成员国能否有效实施这些规划。为了应对全球经济危机，基金组织加强了贷款能力，并于 2009 年 4 月批准对资金支持机制进行**重大调整**，2010 年和 2011 年又通过了进一步改革。这些改革的重点是，加强危机防范，缓解系统性危机期间的蔓延效应，以及根据成员国的表现和情况采用适合它们的工具。在第十四次份额总检查下的增资生效后，基金组织审议并于 2016 年初提高了非优惠贷款机制下的贷款限额。为扩大对最贫穷国家的资金支持，基金组织在 2009 年**大幅提高了**通过减贫与增长信托向低收入国家提供的优惠资金，而优惠贷款机制下的平均贷款限额提高了一倍。此外，2015 年将贷款限额**提高了 50%**。这些贷款在**2018 年底**之前是无息的，而**紧急融资**的利率永久设为零。最后，目前正在努力获取约 150 亿美元（110 亿特别提款权）的额外贷款资源，为基金组织的优惠贷款活动提供支持。

能力建设：基金组织提供能力建设和培训，其目的是帮助成员国增强其设计和有效实施政策的能力，包括在税收政策和征管、支出管理、货币和汇率政策、银行和金融体系监管、立法框架和统计等领域。

特别提款权：基金组织发行一种称作**特别提款权（SDR）**的国际储备资产，用以补充成员国的官方储备。特别提款权总额约为 2040 亿特别提款权（约合 2860 亿美元）。基金组织成员国之间可自愿用特别提款权兑换货币。

信息交流部 • 华盛顿特区 20431 • 电话 202-623-7300 • 传真 202-623-6278

本概况的网址：<http://www.imf.org/external/np/exr/facts/glance.htm>

资金：基金组织的主要资金来源是成员国的份额，份额大致反映成员国在世界经济中相对地位。第十四次份额总检查最近生效之后，份额资金总额约为 4770 亿特别提款权（约合 6680 亿美元）。此外，基金组织可以通过借款临时补充份额资金。新借款安排（NAB）能提供高达 1820 亿特别提款权（约合 2540 亿美元）的补充资金，是份额资金的主要后备支持。2012 年中期，成员国还[承诺](#)通过双边借款协议增加基金组织的资金；目前生效的约为 2800 亿特别提款权（约合 3930 亿特别提款权）。

治理和组织结构：基金组织对成员国政府负责。其[组织结构](#)的最高层次是[理事会](#)，由每个成员国的一位理事和一位副理事组成，通常来自中央银行或财政部。理事会每年在[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年会](#)之际开会一次。[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由 24 位理事组成，通常每年举行两次会议。

基金组织的日常工作由代表全体成员国的 24 位成员组成的[执董会](#)执行；其工作受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指导，并由基金组织的工作人员提供支持。总裁是基金组织[工作人员](#)的首脑并担任执董会主席，由四位副总裁协助。

关于基金组织的一些事实

- **成员国：**189个国家
- **总部：**美国华盛顿特区
- **执行董事会：**24位执行董事，分别代表一个国家或一组国家
- **工作人员：**2,700名工作人员，来自148个国家
- **总份额：**6680亿美元（截至2016年9月13日）
- **额外保证或承诺的资金：**6680亿美元
- **在当前贷款安排下承诺的金额（截至2016年9月8日）：**1590亿美元，其中，1440亿美元尚未提取（见表格）
- **最大的借款国（截至2016年8月31日的贷款余额）：**葡萄牙、希腊、乌克兰、巴基斯坦
- **最大的预防性贷款（截至2016年3月10日的批准数额）：**墨西哥、波兰、哥伦比亚、摩洛哥
- **监督磋商：**2013年，进行了130次磋商；2014年，进行了132次磋商；2015年，进行了124次磋商。
- **能力建设：**2013财年提供了274人年、2014财年提供了285人年、2015财年提供了288人年的技术援助。
- **最初宗旨：**
 - 促进国际货币合作；
 - 促进国际贸易的扩大和平衡发展；
 - 促进汇率稳定；
 - 协助建立多边支付体系；及
 - 向面临国际收支困难的成员国提供资金（在具有充分保障的前提下）。